

# 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条例》规定，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2021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共公开 37 笔外汇管理行政许可业务，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内部管理，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流程，层层把关发布信息内容，确保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对于现场办理行政许可业务的主体，畅通互动渠道，主动沟通，积极作为，寻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缺

点和不足，及时记录，并有针对性地改进工作方法、提升工作效能。

（三）拓宽公开渠道，加大公开力度。一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行政许可业务办理窗口摆放展板，公开政策法规、行政许可事项以及办理依据、流程和时限等信息。二是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吉林省分局子网站及时公开行政许可信息。三是运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好差评”功能，加强与群众互动交流，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	申请人情况
----------------------	-------

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平市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单一问题。下一步，四平市中心支局将从以下几方面改进：一是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大力推进政务服务网上办理，便利广大民众，提高办理质效；二是拓展外汇政策宣传渠道，及时准确传递最新外汇政策；三是积极探索利用多种途径公开信息，逐步推动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情”到“使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